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K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47)

延遲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 推遲董事會會議 及 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延遲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收集及編製本公司核數師完成審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2015年年度業績」)所需的資料(包括年內若干資產的資料或估值)，故本公司將會延遲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

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1)條，本公司須於不遲於2016年3月31日的日期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董事會承認，延遲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1)條的規定。

推遲董事會會議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17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將於2016年3月3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由於延遲落實2015年年度業績，故旨在(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2015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亦推遲至董事會將予釐定的其他日期。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通知股東有關批准2015年年度業績的董事會會議及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的日期。

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2016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2015年年度業績。

承董事會命
米格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培基

中國福建省泉州
2016年3月31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丁培基先生、丁培源先生、丁麗真女士及顧及時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祝文欣先生。